

四川帝王洁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帝王洁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3月30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3月20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付良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17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信会师报字[2018]第 ZD10018 号《审计报告》。经审计，2017 年公司实现合并营业收入 53,366.72 万元，同比增加 24.85%；实现合并净利润 5,452.51 万元，同比增加 7.69%。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增加当年管理费用 1,273.35 万元；剔除股权激励对管理费用的影响后公司 2017 年合并净利润为 6,534.8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9.0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18 年度的主要经营目标为：实现营业收入 352,220 万元至 442,944 万元，同比增长 560%至 730%；实现合并净利润 33,260 万元至 39,258 万元，同比增长 510%至 620%。

公司 2018 年度主要经营目标同比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为合并欧神诺 2018 年的财务数据所致。（2018 年 1 月，公司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的过户手续，欧神诺已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欧神诺 99.9939%股权。）

特别提示：上述财务预算并不代表公司管理层对 2018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特别关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号为信会师报字[2018]第 ZD10018 号，公司（母公司）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 57,015,583.29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 2017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5,701,558.33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99,946,669.37 元，减去公司已支付的 2016 年度现金股利 25,913,207.40 元，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可供分配利润为 225,347,486.93 元。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综合考虑公司经营现状、资产规模及盈余情况，为回报全体股东并使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公司拟定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为：以公司截至 2018 年 3 月 30 日总股本 133,365,14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2.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6,673,029.60 元。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 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金额未超过报告期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7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是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制订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和《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和要求执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去向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刊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采取了有效措施保证内控制度得以严格执行。公司内控制度对强化经营管理、控制经营风险、规范财务会计行为、提高会计信息质量、堵塞漏洞、防止舞弊、防范案件发挥了重要作用，能满足公司的管理实际，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有效保障了公司财产安全、完整，维护了投资者、股东及公司相关利益各方的权益，增强了公司的信誉度和市场竞争力，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落实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9、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 2017 年度审计服务中，恪尽职守、遵循客观、独立、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审计和沟通的工作，同意公司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8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工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以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的要求，对公司原会计政策进行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净资产和净利润无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4）。

11、审议通过《关于广西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孙公司广西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不超过 10.5 亿元投资建设实施“欧神诺八组年产 5,000 万平方高端墙地砖智能化生产线（节能减排、节水）项目”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对公司发展具有积极意义。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孙公司对外投资建设生产线。

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孙公司对外投资建设生产线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实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顺利实施和开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利于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之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之情形。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控股子公司进行增资，用于实施“大规模自动化生产线扩建项目”。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实施及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6）。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四川帝王洁具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3月31日